

《应急指挥通信保障能力建设规范》知识培训

提升应急管理，构建坚实通信防线

目录

01 标准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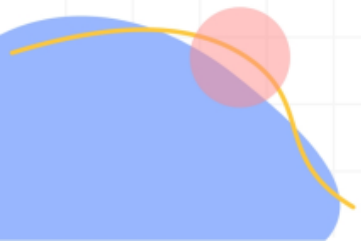
03 力量分级

05 制度规范

02 基本要求

04 装备配置

06 训练考核



01

标准概要

标准背景与制定目的

01

标准背景

《应急指挥通信保障能力建设规范》旨在应对突发事件，提高国家和地方应急管理部门在紧急情况下的通信保障能力。此规范的背景基于当前复杂多变的公共安全形势以及现有通信体系的不足。

02

制定目的

本规范的主要目的是明确应急指挥通信系统的建设目标、内容和技术手段，指导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开展有效的通信保障能力建设，确保建设方向的正确性，提升实战通信保障需求。

03

适用范围

该规范适用于各级政府、应急管理部门及相关机构，涵盖从中央到地方的各级单位，确保在各类突发事件中能够实现高效的通信协调与信息共享，提升整体应急响应能力。

适用范围与对象

适用范围概述

《应急指挥通信保障能力建设规范》适用于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包括中央、省级和市级等不同层级。这些部门负责组织、协调和指导本行政区域内的应急指挥通信保障工作。

其他救援力量适用情况

除应急管理部门外，其他参与灾害救援的力量如消防队、医疗队和志愿者组织等，在应急指挥通信保障中也可参考《规范》的相关内容，提升整体协调和沟通能力。



基层单位适用情况

县级及以下灾害事故应急指挥通信保障能力建设可参照执行《规范》。基层单位需根据本地实际情况，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确保应急指挥通信系统的高效运作和响应能力。

适用范围扩展

该规范不仅适用于自然灾害应急响应，还包括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多种应急场景，为不同类型突发事件提供全面的通信保障指导。

实施时间与过渡期安排

01

正式实施日期

《应急指挥通信保障能力建设规范》（YJ/T 27—2024）将于2024年6月1日正式实施。此日期旨在确保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和相关单位有足够的时间准备并适应新的标准要求，从而有效提升应急通信保障能力。

02

过渡期政策

为确保平稳过渡，《规范》的实施设定了一段为期一年的过渡期。在此期间，相关部门需逐步将现有系统升级或替换为符合新规范的设施和技术，以实现无缝衔接，确保应急通信体系的稳定运行。

03

过渡期具体安排

在过渡期内，应急管理部将提供技术支持和指导，帮助各地区完成设备更新和人员培训。同时，将设立专项基金支持过渡期内的技术改造项目，确保各地在规定时间内达到新的标准要求。

02

基本要求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247013042140010005>